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加115年度本校單位

辦理營隊活動補助申請表

受領人資料 (學生本人)	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身分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學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		
銀行分行銀行代號：□□□			
學生本人 銀行帳號： *非台灣銀行帳戶者，於匯款時銀行端會扣取跨行手續費			
費用別 (請勾選並填列)	營隊承辦單位：_____		
	營隊活動名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費（限搭乘公共交通工具，計程車費用不得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僅學生一人，新臺幣_____元。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及一位陪同者，共新臺幣_____元。（身心障礙學生適用） 請簡述陪同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費：新臺幣_____元。		
※繳交本表時須附上附件，請粘貼於後頁。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文件影本黏貼處（請浮貼）

請依學生身分黏貼相關文件如下（文件應載明學生姓名）：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或授權所屬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應載明學生姓名，若空間太小無法黏貼，請附在後面。

*受領人（學生本人）帳戶存摺封面影本

交通費（車票、登機證、購票證明）	營隊報名費（收據、繳費證明）
<p>憑證黏貼處（請浮貼）</p> <p>以戶籍地至本校之大眾交通工具核算</p> <p>◆參加營隊補助：交通費補助以活動起迄日期當日或前後日為原則。</p>	<p>憑證黏貼處（請浮貼）</p>

黏貼憑證正本，共_____張，如為影本須註明與正本相符，若有造假自負法律責任。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加115年度本校單位 辦理營隊活動補助注意事項

同學您好：

本校受教育部補助，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就學機制計畫，提供特定學生若干補助。

當您至本校參加本校單位所舉辦之營隊所需之交通費或報名費將可申請補助。以下說明：

一、交通費：

僅限學生本人申請。以戶籍地至本校之大眾交通工具核算，如搭乘高鐵或飛機（限離島學生）須檢附車票或機票，並依票據金額核算。

二、營隊報名費：檢附收據或繳費證明及營隊活動簡章（呈現活動日期及費用）。

三、資料填寫如有塗改，需於塗改處加蓋受領人印章或簽名。

四、中低收證明/低收證明文件有效期限須大於營隊活動日期，若證明文件於營隊活動日前過期則不予以補助。

書面資料請填畢並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郵寄至本校（地址：640301 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3段123號。收件人請填「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綜合業務組收」；信封外請註明「完善就學-營隊活動」），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如有未盡事宜請來電洽詢05-5342601轉224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綜合業務組敬上